

# 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

[美] 托马斯·李普曼 著

陆文岳英珊译 陈亮校



•A0066099•

# UNDERSTANDING ISLAM

An Introduction to  
the Moslem World

By Thomas W. Lippman  
A Mentor Book

New American Library  
New York, New York

First printing, March, 1982

据纽约新美图书馆1982年版译出

## 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

[美]托马斯·李普曼 著

陆文岳 英 珊 译

陈 亮 校

新 华 出 版 社 出 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燕山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625印张 插页2张 144,000字

1985年9月第一版 1985年9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1—9,000册

统一书号：3203·078 定价：1.35元

## 第一章

### 基本信仰与习俗

穆斯林就是相信“除真主外，再无神灵，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的人。穆斯林崇拜一位万能永恒的、在阿拉伯语里叫“安拉”的神，这个神在公元七世纪向麦加的先知穆罕默德启示了“他”的旨意和“他”的训诫。这些启示记载在伊斯兰教的圣经《古兰经》里。

安拉没有任何形体特征。“他”没有年龄，没有形态，没有母亲，没有食欲，但“他”也不是一个抽象观念。“他”是一个事事处处都在的神灵，知晓每个人的行为和思想，知道谁遵从“他”的命令，谁不遵从。这些命令要求人们接受穆罕默德的预言、社会正义、为人诚实、尊重他人、节制各种尘世的欲望以及履行礼拜和斋戒这样一些信仰义务。

伊斯兰是阿拉伯词，意思为顺从，即顺从真主的旨意；穆斯林是它的分词形式，意思为顺从者。它的词根与 *Saleam*（和平）这个词的词根相同。

穆斯林大家庭的成员资格不是由人授予的，而是通过自觉自愿的行为，即顺从行为，得到的。这一行为概括在入教誓言中：除真主外，再无神灵，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要成为一个穆斯林，只要当着其他信徒的面真诚地宣读一遍这段誓言就行，他们会替你作证。不过，要成为一个穆斯林，还得接受一整套既繁多复杂又相互关联的信仰、习俗和伦理准则。穆斯林相信：在不可避免的末日审判那天，全能全知的真主将根据每个人的行为来审判他或她。依照真主的判定，每个人复活的躯体将被接纳进乐园或是被投进火狱。真主是公正的，也是慈悲的，有罪的人只要忏悔，只要真诚而及时地忏悔，就有可能加入乐园里信徒的行列。如果到可怕的审判日再忏悔就来不及了，无论谁求情都拯救不了那些违抗真主命令的命运已注定的灵魂。

由于真主的意志不是由人的任何努力决定的，所以，任何人，不管多么虔诚，都没有把握是否会赢得真主的欢心。但是，无论哪个穆斯林，如果他希望来世能进乐园，就不能怀疑真主期望他今世要做的事：归顺独一无二的真主，接受真主通过穆罕默德所晓喻的启示，向真主祈祷，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宽厚为怀，仁慈待人，生活简朴，不骄傲自大，不诽谤他人，抵制异教徒，捍卫信仰。

一切信仰和行为准则都是真主通过穆罕默德传播到世间的，人们根据真主的旨意制定法律，但伊斯兰教没有天主教那种“教会戒律”，因为伊斯兰教没有教会。伊斯兰教也不是天主教意义上的宗教组织，因为从理论上讲，它是一种没有

牧师，没有圣徒，没有僧侣统治集团或圣礼的宗教信仰。没有人介于信徒与真主之间。

不过，有研究神学的人，有带领会众做礼拜的人，有布道的人，有解释《古兰经》的人，还有在宗教法问题上向世俗当局提供咨询的人。但是在正统的伊斯兰教里，没有中央教义机构，没有相当于主教或红衣主教团的人，没有教皇，人与真主之间没有中间人。因为没有圣礼，所以任何人都不需要特殊声望或等级来履行圣礼。这意味着没有神职人员。又因为所有穆斯林在真主面前都是平等的，任何穆斯林，实际上是任何男穆斯林，都可以领头做礼拜或布道。

穆斯林直接向真主忏悔，任何人都无权给予或不给予宽恕，正如任何人无权同意或不同意信徒加入大家庭一样。入教不必通过什么圣礼仪式。伊斯兰教不信奉原罪说，所以没有什么洗刷原罪的洗礼仪式，自然也就没有逐出教会的事。伊斯兰教的经义说，只有罪人本人才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他的祖先或后代都没有责任；人的灵魂没有什么遗传的污点需要清洗，因此毋须以此作为入教的条件。

被穆斯林视为真主启示录的《古兰经》说，“有些人，害怕将来被集合在他们的主那里，既无人保护，也无人说情，你当用此经去警告他们，以便他们敬畏。”（6:51）甚至连启示者穆罕默德也奉旨告诉全体信徒：他没有任何特殊地位，与真主没有任何特许的联系。“我不对你们说：我有真主的一切宝藏。我也不对你们说：‘我能知幽玄’。”（6:50）如果他——最后的先知和近乎至善的人——也不宣称与真主

有特殊关系，显然就没有其他凡人可以自称与真主有特殊关系。

在伊斯兰教里，如在基督教里一样，教导信徒的教义与信徒实际想的和做的是不一致的。例如，尽管没有穆斯林神职人员，但伊朗的毛拉（他们常被说成是神职人员）在伊朗信奉的伊斯兰教里却占有特殊地位（参阅本书第六章）。民间习惯把类似于基督教里圣徒的角色授予各种各样的人。穆斯林为这些“圣徒”造了神龛并敬奉他们，他们相信这些“圣徒”能够做到《古兰经》上说他们做不到的事，即替他们向真主求情。

在伊斯兰教世界的边远地区（在那些地方，伊斯兰教压倒民间文化还是比较近的事，例如在印度尼西亚和西非），甚至在中东伊斯兰教的中心地带埃及和伊拉克，信徒都去圣人和“殉道者”的陵墓朝觐。卢尔德和法蒂玛神殿的守护人可能听惯他们的动人吁请，他们请求圣人把他们的祈祷转告给真主，并祈求得到人间的赐福：儿子在战争中安然无恙，老婆生儿育女，甚至做生意财运亨通。

但是，无论这些习俗多么普遍，都是脱离正统的，在一种既无圣徒又无神职人员的宗教里是未经认可的。根据伊斯兰教教义，世上无论何人、无论何地都不应受到崇拜；除了真主，谁都不能成为祈祷对象，不应为了人世间短暂一生的好处而祈祷。

一九八一年，教皇约翰一保罗二世访问了巴基斯坦和印度尼西亚，这两个国家的广大穆斯林可能有点不知所措，因为伊斯兰教没有与教皇职位相称的职位。在穆罕默德去世后

的七百年里，从理论上说是有一个世俗权威的，他是全体穆斯林的首领，这就是哈里发，即创始人穆罕默德的继承者。奥托曼帝国历代苏丹都自称既是帝国的统治者又是伊斯兰教的哈里发。然而，自从奥托曼帝国覆亡以后，早在土耳其共和国议会于一九二四年正式废除哈里发很久以前，哈里发就已经名存实亡了。即使在鼎盛时期，哈里发职位也不能与教皇职位相比拟，因为它的权力主要是在世俗事务而不是在教义方面。哈里发有时确实也在维护伊斯兰教法律和捍卫信仰的幌子下干预宗教事务，例如，宣扬某些神学观点和压制另一些观点，但是他们这样做时没有神授的权。

在伊斯兰教里，确实存在着各种国际性宗教权威和神学家团体。它们作为体现超越其他信仰的普遍信仰的理想的象征是有益的；但它们无权干涉信徒的信仰方式。如果任何一个这样的国际性团体在一夜之间被废除，伊斯兰教作为一种欣欣向荣、日益发展的信仰也不大会因此受到影响，因为每个穆斯林只对安拉负责。每个国家或穆斯林聚居地区都有一些宗教法官，他们决定怎样在具体案件中执行神授的法律，但他们的任务只是执行向穆罕默德启示过的真主的命令，而不是重新解释基本信条或给教义添枝加叶。

被奉为真主语录的《古兰经》不是穆罕默德写的，而是通过他才得以传播的。它是伊斯兰教教义和习俗的根本的、不可更改的渊源。第二个渊源的权威性较弱些，但是对于《古兰经》里没有具体说到的事都有决定权，那就是“逊奈”（意为“行为”、“道路”，简称“圣行”），即穆罕默德之路。

穆罕默德的言传身教。穆罕默德的这些话有别于《古兰经》里真主通过穆罕默德说的话，记载在《圣训》里，圣训是他就宗教习俗、社会事务和《古兰经》释义所作的论述的汇编，所有穆斯林原则上都承认《圣训》的权威性，但是并非所有穆斯林都接受同一《圣训》为真本，尽管几百年来对《圣训》作过吃力的分析研究。大多数穆斯林认为，一千多年前编纂的《圣训》是有根有据的，而有些穆斯林组织却墨守自己的改编本和自己的—连串鉴定法。

伊斯兰教对信徒规定了精神态度和生活中的具体义务，其中最重要的是接受真主的独—性、权能和权威以及明白人生的目的就是怀着进乐园的希望去履行真主的旨意。尘世利益和世俗权力都是虚幻的；《古兰经》说，“今世生活只是游戏和娱乐。”（57：20）那些在世上追求财富的人也许能得到财富，但那些弃绝世俗野心、讨安拉欢心的人——那些乐善好施、照顾孤老、生活俭朴、说话诚实的人——也许能得到更大的财富，那就是进入乐园。

伊斯兰教是世界上几大宗教中最年轻的，在公元七世纪时随着穆罕默德的生活和使命而产生，但它不是凭空想出来的全新的教义。它的概念性根源是犹太教和基督教。穆斯林认为他们的宗教继承并纠正了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传统。犹太教经典和耶稣的先知使命，《古兰经》里都以涉及的形式体现出来。《古兰经》教导说，上帝，就是阿拉伯人叫做安拉的这个上帝，曾经是喜爱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在圣经里向他们揭示“他”的真理，但他们偏离了“他”给他们的启示，跌进了错



误和腐败的渊藪。

阿拉伯半島人民把他們的起源追溯到始祖亞伯拉罕。據《古蘭經》說，亞伯拉罕既不是猶太教徒也不是基督教徒，而是全世界信奉一神教的人的始祖。据说，埃及婢女夏甲以及她給亞伯拉罕生的兒子以實瑪利在流亡中曾到過麥加；又据说，穆斯林每年朝覲的目標——克爾白，即麥加聖堂，是由亞伯拉罕本人建造的。

穆斯林相信：自亞伯拉罕以來，世界上只有、而且一直只有一種真正的宗教，一種對獨一的全能的上帝始終不渝的信仰；這個上帝不時派遣各種使者和先知向人們顯示“他自己”，并把“他”的囑望告訴人們。

這些启示記載在一百零四本書里，但現在保存下來的只有四本：五經（即《舊約全書》前五卷）、《詩篇》、福音書和《古蘭經》。這些書先後傳給摩西、大衛、耶穌和穆罕默德。由於穆罕默德是最后一位先知，而且根據《古蘭經》所說，“一切都已启示，”所以，人們不必期待再有什麼启示。

可以這樣說，伊斯蘭教是猶太教和基督教的一神教傳統的一部分，而且能夠溯源到這個傳統；伊斯蘭教的倫理準則與《舊約》中的猶太教的倫理準則十分相似。信奉伊斯蘭教的恰好都是殖民地時代的歐洲人所鄙視的深色皮膚的窮人，但伊斯蘭教却不是十字軍時代以來歐洲的評論文章中所描述的那種离奇的異教崇拜。

伊斯蘭教的“五功”概括了基本義務、習俗和信仰，記載在創始人的一本《聖訓》里，並為全體穆斯林所接受。這五功就

是念功（立誓信教）、拜功（每日礼拜）、课功（完纳天课）、斋功（在莱麦丹月斋戒）和朝功（到麦加朝觐）。这些都是宗教义务。然而，仅仅这五功还不足以说明有德行的生活，因为一个虔诚的穆斯林还必须以仁慈和公道对待大家庭里的其他成员，但是，这五功是必须做到的伊斯兰教基本义务。

## 立 誓 信 教

五功的第一功是念功，即立誓信教；除真主外，再无神灵，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穆罕默德在七世纪时的阿拉伯布讲这个信条时，它确实是一个具有革命意义的主张，因为当时阿拉伯人虽然自称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以及与一神教有广泛的联系，他们实际上还是信奉异教的多神教徒。

伊斯兰教的基本声明——作证言——现在已印在沙特阿拉伯的国旗上，但是在穆罕默德时代，没有任何阿拉伯国家。阿拉伯半岛人民是分成部落和家族群居的，有的是城里人，有的是游牧民，他们分别信奉当地各种神和偶像。

在这些异教的神中，有一个神比其他神博得了更多人的效忠，这就是安拉。安拉是阿拉伯语，意为上帝。塞扎·法拉在他的《伊斯兰教》一书里称安拉为“信奉多神教的阿拉伯的至高无上的神”，从也门到地中海都承认这个神。安拉被奉为克尔白——麦加的异教万神殿——的主神，地位超过各个部落和当地集团所崇拜的众小神和偶像。虽然他比其他神高一等，但还算不上是独一无二。

然而，这个安拉不是伊斯兰教的真主。穆罕默德虽然也

使用安拉这个词，但他教导说，安拉是独一无二的主，是亚伯拉罕和摩西的主，对其他任何神的崇拜都是悖谬的。他信奉一神教，并把所有小神及其偶像一扫而光。他在信奉这个独一的主的同时还教导说，应当抛弃当地伪称安拉的神，而崇拜独一的主安拉，崇拜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主。

《古兰经》明确地认为安拉就是希伯来人的上帝。摩西在荒漠里流浪时同他讲话的那个上帝，约瑟被兄长们出卖时照护他的那个上帝，把挪亚从洪水中救出来的那个上帝，就是安拉，就是犹太教徒的上帝，就是穆斯林的上帝。“他是全知万物的，”《古兰经》说，“他已为你们制定正教，就是他所命令努哈的、他所启示你的、他命令易卜拉欣、穆萨和尔撒的宗教。你们应当谨守正教，不要为正教而分门别户。”（42:13）

因为安拉与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上帝是同一个上帝，所以许多穆斯林不赞成在用英文写的评论他们宗教的文章中使用安拉这个名字。他们争辩说，安拉应译为上帝，而不应使用阿拉伯语的“安拉”，以便表明安拉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们崇拜的神是同一个神。讲阿拉伯语的基督教徒们说起上帝时用同一个词——安拉，因此，说穆斯林崇拜安拉是令人误会的，好象安拉不是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们的上帝而是别的什么上帝了。（本书交替使用上帝和安拉。）

根据《古兰经》的描述，真主是独一无二、永远存在、无所不知、无所不在、无上权威、永生永存的。“他”知道一切、创造一切、主宰所有人的命运。“他”不是一个有形体或

一个实体；“他”不受时空的限制。“他”不用眼睛就能看见，不用耳朵就能听见，不用脑子就能知道。（因为“他”没有形体特征，所以不可能有“他”的肖像或塑像。穆斯林把一切塑像、偶像和表现神的物都视为亵渎。）

主创造了大地、苍穹、自然力、人、天使和镇尼（精灵）。镇尼是神秘的生灵，人看不见他们，伊斯兰教学者法兹勒·拉赫曼在《伊斯兰教》一书中称之为“一种看不见的、与人类相似的造物，不过据说是由一种激烈的物质造成，是一种人类的复制品，一般比较容易变得邪恶；还据说魔鬼就是它变过来的。”《古兰经》说，真主创造了镇尼，但有关镇尼的情况却没有说什么。他们似乎是精灵，对于人的生命只发生微小的作用。

永远看不见《古兰经》里的真主，但永远能感觉到，因为世上存在的每一样东西和发生的每一件事情都是“他”的迹象。“他是君主。他是玉洁的，是健全的，是保佑的，是见证的，是万能的，是尊严的，是尊大的。他是真主，是创造者，是造化者，是赋形者。”（59：23—24）他对一切事物的了解是包罗万象的，是详尽细致的：“难道你们不知道真主是全知天地万物的吗？凡有三个人密谈，他就是第四个参与者；凡有四个人密谈，他就是第五个参与者；凡有五个人密谈，他就是第六个参与者；凡有比那更少或更多的人密谈，无论他们在哪里，他总是与他们同在。”（58：7）

真主所没有的是祖先或后裔。基督教关于圣子与上帝同在并与上帝平等的观念在《古兰经》里受到明确的和反复的批

驳。《古兰经》只是把耶稣说成一个先知而已。不妥协的伊斯兰一神教与这个三位一体的神是不相容的。对穆斯林来说，神只有一个，接受一个三重性质的主无异于崇拜三个神。按照《古兰经》的说法，把任何人或任何物与神联系起来是一种安拉绝不会宽宥的罪孽。

《古兰经》第一百十二章说：“安拉是真主，是独一的主；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没有任何物可以做他的匹敌。”至于上帝的圣子，《古兰经》说得很明确：“他们说，‘至仁主收养儿子。’你们确已犯了一件重大罪行。为了那件罪行，天几乎要破，地几乎要裂，山几乎要崩。这是因为他们妄称人为至仁主的儿子。至仁主不会收养儿子！”（19：88—92）

在历史上，安拉不时通过各位先知和各种经典向人们显示“他”的力量、“他”的独一性以及“他”给人类的命令。这些先知中的最后一位先知是麦加的穆罕默德，真主利用他来传播最后的启示——《古兰经》。《古兰经》就是真主通过天使哲布勒伊来对穆罕默德说的话的记录。一代一代传下来的预言到穆罕默德为止，因为需要让人们知道的，《古兰经》都启示了，而且综合了以前的一切启示。

伊斯兰教教导说，穆罕默德有双重使命：一是将独一主的知识和真言经传播给信奉多神教、没有经典、因而不知道神授真理的阿拉伯人；二是纠正早先“圣典里的人”——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谬误和错误信仰。

《古兰经》的每章开首，都把对穆罕默德显身的真主描绘成是“至仁至慈”的。然而，经文说得很明白：在仁慈和怜悯

的背后是公正。其表示方式是把罪人、不信道者、离经叛道者和不服从真主命令者打入地狱，永不宽恕。在不可避免的、可怕的最后审判日，那些迟迟不忏悔的人将不会有第二次机会。信道者被接纳进“下临诸河的”乐园时，罪人则被投进火狱受煎熬，他们的极度痛苦是由他们知道自己的罪过和对他们命运的公正审判造成的。他们将不能说事先没有得到警告。

《古兰经》中最引人注意的语言是描述末日审判的那些部分，说这“将是一个制服全人类的事件”。当那天来临时，地球将毁灭，人类社会将消亡，每个灵魂都将站在真主面前，死者的躯体将复活并永居乐园或地狱。

“当太阳黯黯的时候，当星宿零落的时候，当山峦崩溃的时候，当孕驼被抛弃的时候，当野兽被集合的时候，当海洋澎湃的时候，当灵魂被配合的时候，当被活埋的女孩被询问的时候：‘你因什么罪过而遭杀害呢？’当功过簿被展开的时候当天皮被揭去的时候，当火狱被燃着的时候，当乐园被送近的时候，每个人都知道他所做过的善恶。”（81：1—14）

关于那个女婴被活埋的事是暗喻信奉多神教的阿拉伯人活埋不要的新生女婴的习俗，穆罕默德禁止这种习俗。

《古兰经》警告说：“末日时刻的灾难确是可怕的，当那日来临时，每个乳母都将吓得遗弃婴儿，每个孕妇都将吓得流产，你将看到人类个个像醉汉似的东倒西歪，虽然他们并非喝醉，这就是安拉报复的时刻。”（22：1—2）

有些译文没有使用“报复”这个词，而是使用“愤怒”或“惩罚”。对于造孽者，结果是相同的。在那个不可避免的日子——《古兰经》没有说何时来到，它完全取决于安拉的意愿——任何最后一分钟的忏悔，任何说情，任何家庭或友谊的关系，任何指望得到宽恕的绝望恳求，都不能将罪人从注定的命运中拯救出来。

《古兰经》说，“火狱确实伺候着，它是悖逆者的归宿；他们将在其中逗留长久的时期。他们在其中不能睡眠，不得饮料，只饮沸水和脓汁。那是一个很适当的报酬。”（78:21—26）

《古兰经》里所描述的罪人的痛苦情景是无法想象的。启示的形象化比喻各不相同，但都强调对被罚者要实行肉体折磨和精神折磨，他们将饮金属溶液，他们的皮肤烤焦后，新皮肤又会长出来，这样就会永远受折磨。

而信道者，那些接受真主和穆罕默德启示的人，那些遵循《古兰经》所载明的社会、经商和个人行为准则的人，那些把谦恭和正派置于财富和行乐之上的人，以及那些谦守拜功和完纳天课的人，则不会遭受这样的折磨。安拉将“因他们坚忍而以乐园和丝绸报酬他们。他们在乐园中，靠在床上，不觉炎热，也不觉严寒。乐园的荫影覆庇着他们，乐园的果实，他们容易采集”。（76:12—14）

在那绿洲般的乐园里，披绿丝绸、戴银镯子的信徒将有俊秀童男和黑眸童女伺候，给他们端上盛在银杯里的提神饮料，他们的精神也托福真主而恢复。

这就是伊斯兰教的主：经过重新审定的耶和華，是独一

无二、无所不能、宽宏慷慨的造物主，赐予人类世间一切幸福，只要求以顺从相报答；是要报复的主，将从蔑视“他”的人身上榨取巨大的代价。

综观《古兰经》，承认真主和相信“他”的启示的主要动机看来是惧怕：惧怕末日审判和惧怕被永世打入地狱。虽然真主被说成是至仁至善的，“他”永远是惩罚不信道者和摧毁堕落的社会的真主。伊斯兰教不如基督教那么强调把热爱神作为虔诚的动机。所以，尽管伊斯兰教有强烈的精神性和热爱真主的传统，但这个传统源出于神秘玄想，必须把它与传统的信仰分别看待（参阅本书第六章）。

相信这位独一主并接受“他”对穆罕默德启示的话，就必须接受那个启示里所记载的全部义务和责任，这些义务既是精神上的，又是法定的；既是社会的，又是信仰的；它们规定了每个人与真主的关系以及与他人的关系。第一项义务是立誓信教。第二项是礼拜，它是五功中的第二功。

## 礼 拜

《古兰经》说，“拜功对于信士，确是定时的义务。”（4：103）拜功是五功中的第二功。圣经没有明确规定礼拜的时刻，但在实践中，公认的每天五次礼拜是：破晓后（晨礼）、午后（晌礼）、日偏西后（晡礼）、黄昏（昏礼）和夜晚（宵礼）。礼拜是根据日出和日落的时间而定的，因此，每个国家的确切礼拜时间都是不同的。在一些大国里，甚至每个城镇的礼拜时间都是不一致的。在许多国家里，报纸每天都登载主要



城市的礼拜时间表，都是相差几分钟。

据说，一天礼拜五次，是《古兰经》开头有一章所建议的一天礼拜两次，与据说真主要求穆罕默德一天礼拜四十次的折衷次数。虽然只要求五次，但却鼓励穆斯林随时随地祈祷。

信道者可以在任何地方祈祷，一个人祈祷或几个人一起祈祷都可以，只是一定要面向麦加和克尔白。清真寺的聚礼只要求在星期五正午和两个主要宗教节日举行。聚礼只要求成年男子参加。但集体礼拜总是被认为比个人礼拜更值得称赞。有些国家，尤其是沙特阿拉伯，公司、机关和商店在礼拜时间一般都关门，但是大多数国家的情形并不如此。个人如果想祈祷，可以就地或在清真寺祈祷，那些不祈祷的人们则继续干自己的事。

这就产生了一些也许会使初到伊斯兰国家的人感到不适应、但身在其中又觉得是理所当然的现象。在开罗，中央银行后门站岗的警察在规定的时刻，会跪在肮脏的人行道上做礼拜，连门也不看了。做礼拜的场地应是洁净的，因此他会用一块旧纸板作垫子放在人行道上。（有的穆斯林使用小地毯，“跪毯”这个名词由此而来。）在《金字塔报》的排字房，有些排字工离开排字机去做礼拜，做完礼拜再干活是司空见惯的，他们的不那么虔诚的同事则只当没事地照样干活。一九七八年一月，吉米·卡特总统访问沙特阿拉伯，当利雅得机场为欢迎他抵达的各项准备工作还在进行时，传来了召唤做礼拜的宣礼声，军乐队全体放下乐器，跪在停机坪上开始礼拜。第二天上午，美国一些报纸登出一张离奇的照片，只见